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文件

桂安职培训〔2025〕1号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关于举办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其他从业人员线上安全管理知识培训班的通知

全区各非高危工商贸企业：

为提高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安全理念，促进安全发展，根据《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的规定和要求，我中心举办2025年线上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管理知识（含再训）培训班（随到随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1、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①初训：未取得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培训合格证》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②再训：已取得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培训合格证》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其他从业人员。

二、培训内容

按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及培训大纲的要求组织培训。

三、线上学习时间及学习考核方式

1、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初训：不少于 32 学时，线上学习内容请务必于开课后 10 日内完成，避免学时无效。

再训：不少于 12 学时，线上学习内容请务必于开课后 5 日内完成，避免学时无效。

2、其他从业人员

初训：不少于 24 学时。线上学习内容请务必于开课后 10 日内完成，避免学时无效。

再训：不少于 12 学时，线上学习内容请务必于开课后 5 日内完成，避免学时无效。

3、线上学习操作方法：具体学习操作方法由班主任统一讲解。

4、报名方式：登录我中心官网（网址 www.gxapzx.com）点击培训报名（或者关注我中心微信公众号“广西安培中心”报名）。

四、考核发证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初训学员线上学习期满并经考核合格，由本中心核发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培训合格证》；再训学员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学习总结作为主要考核材料，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的由本中心给予再教育合格证。

其他从业人员线上学习期满并经考核合格，由我中心核发培训学时证。

五、收费标准

初训：

①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学费、网络课程费等共 450 元/人。

②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学费、网络课程费等共 350 元/人。

再训：培训学费、网络课程费等共 280 元/人。

六、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账 号：451060707018010008166

开 户 行：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七、其他事项

1、学员须交以下材料：

- ①近期免冠一寸彩色浅底相片二张。
- 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
- ③培训档案一份（学号由班主任公布）。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再训学员除以上两项外还应上交安全管理知识《培训合格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以及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学习（工作）总结。

2、办证资料邮寄地址（避免办证材料丢失，请使用顺丰快递邮寄）：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三里一巷 43 号安技大楼 802 室 邱观妹（收）0771-5604395

3、线上学习课程结束后，凭有效学时证明方可进行考核，无学时或学时不满者一律不得参加考核，具体考核工作由班主任根据考务工作要求统一安排。

八、联系人及电话

班主任：邱观妹 0771-5604395 覃艳玲 0771-5600325

证件查询电话：0771-5618991



抄报：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共印 8 份

附件 1:

学员档案

学号:

培训班名称: 线上安全管理知识培训班

培训时间: 2025 年 月

培训地点: 网授

类别选项 (在选项前打 “√”)	培训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初训 <input type="checkbox"/> 复训换证 <input type="checkbox"/> 再训						
	取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从业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籍贯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相片
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邮编	联系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身份证号码							
学习内容	1、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安全管理知识; 3、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4、生产安全技术; 5、生产安全事故管理; 6、职业卫生管理与职业病防治; 7、安全生产典型事故防治及案例分析。						
考试成绩	理论		补考 成绩	理论		档案 编号	
	实际 操作			实际 操作			
证书名称	《安全培训合格证》			证书有效期 年			
证书编号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培训单位: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